



**冠城大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CITYCHAMP DARTONG ADVANCED MATERIALS CO.,LTD.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会  
议  
材  
料**

二〇二五年五月三十日

## 目录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2
《关于公司为控股子公司冠城瑞闽提供担保的议案》 .....	3

##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会议时间：2025 年 5 月 30 日（星期五）下午 14:30 开始

会议地点：福建省福州市仓山区浦下洲路 5 号冠城大通广场 1 号楼 C 座三层

会议议程：

- 一、全体与会股东或股东代表、列席会议的董事、监事、高管签到；
- 二、见证律师确认与会人员资格；
- 三、宣布会议开始；
- 四、报告本次股东大会相关议案：  
《关于公司为控股子公司冠城瑞闽提供担保的议案》
- 五、股东或股东代表进行讨论；
- 六、与会股东与股东代表投票表决议案；
- 七、统计并宣布现场表决结果；
- 八、休会，等待接收网络投票结果；
- 九、网络投票结果产生后，宣布本次股东大会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合并后的表决结果；
- 十、见证律师确认总表决结果，出具法律意见书；
- 十一、通过会议决议；
- 十二、宣布会议结束。

## 《关于公司为控股子公司冠城瑞闽提供担保的议案》

各位股东和股东代表：

受董事会委托，现由我向大会作《关于公司为控股子公司冠城瑞闽提供担保的议案》报告，提请各位股东和股东代表审议。

公司于 2020 年 6 月将所持有的对控股子公司福建冠城瑞闽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冠城瑞闽”）29,400 万元债权转让给中国中信金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福建省分公司（原“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福建省分公司”，以下简称“中信金融资产”），转让价为 29,000 万元。债权转让的同时，中信金融资产与冠城瑞闽协商重新签署协议。公司下属公司福建华事达房地产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建华事达”）以车位为抵押物，本公司以所持有的富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8,800 万股股份及其派生的权益为质押物，同时福建华事达、福建美城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美城置业”）作为共同还款人为冠城瑞闽上述债务本金、重组宽限补偿金、附条件减免的债务、违约金、损害赔偿金以及为实现主债权而发生的费用的偿付提供资金支持，本公司为该笔债务重组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目前前述重组债务余额为 16,800 万元。若冠城瑞闽能按时足额偿付本金及重组宽限补偿金或按约定提前清偿债务且不存在其他违约行为，中信金融资产则于到期日免除其收购的标的债权中 400 万元的债务，该笔重组债务于 2025 年 6 月到期。为了更加有效进行年度资金弹性管理，冠城瑞闽拟向中信金融资产申请该笔债务延长还款期限，延长还款期限最长不超过 12 个月，前述担保措施也同步延期。

### 一、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 （一）冠城瑞闽基本情况

名称：福建冠城瑞闽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50181MA31W7Q37G

成立时间：2015 年 6 月 25 日

住所：福建省福州市福清市融侨经济技术开发区光电科技园 3#路

法定代表人：陈曦

注册资本：人民币 25,000 万元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锂离子电池、充电器、电动汽车电池及系统、储能电池、煤矿用和船用电池及电源管理系统的研发、生产、销售；废旧电池的回收、开发、利用；货物或技术进出口（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和技术进出口除外）；新能源汽车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物流信息系统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充电设备的设计；汽车销售、租赁及维修；二手车、汽车零部件销售；充电桩及配件的销售与维修；货物运输代理；普通货物道路运输；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国内各类广告；新能源汽车充电设施建设、运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冠城瑞闽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 3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计	168,723,777.32	171,209,851.32
负债合计	754,153,827.98	750,101,332.38
净资产	-585,430,050.66	-578,891,481.06
项目	2025 年 1-3 月	2024 年 1-12 月
营业收入	606,513.28	1,499,881.37
净利润	-6,538,569.60	-40,150,956.34

注：冠城瑞闽 2024 年度财务数据经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5 年第一季度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三）股东情况

冠城瑞闽为公司控股子公司，截至目前股东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冠城大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90%
福建省福投新能源投资股份公司	10%

二、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次延长的担保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担保金额为债务本金 16,800 万元及重组宽限补偿金、附条件减免的债务、违约金、损害赔偿金以及为实现主债权而发生的费用（如有）等。担保方式：福建华事达以车位为抵押物，本公司以所持有

的富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8,800 万股股份及其派生的权益为质押物，同时福建华事达、美城置业作为共同还款人为冠城瑞闽上述债务本金、重组宽限补偿金、附条件减免的债务、违约金、损害赔偿金以及为实现主债权而发生的费用的偿付提供资金支持，本公司为该笔债务重组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担保协议具体内容将以公司根据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内容签署的具体担保协议为准。

### 三、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 2025 年 3 月 31 日，公司及其下属控股公司实际对外担保总余额为 154,114.39 万元，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26.35%。公司及其下属控股公司实际对外担保均是为下属控股公司提供担保。无逾期对外担保。

如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四十九次（临时）会议、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五十一次（临时）会议、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五十四次（临时）会议及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的为下属控股公司提供的担保全额发生，且现有的担保仍全部继续存续，公司及其下属控股公司实际对外提供担保总余额将为 311,186.76 万元，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3.21%。前述对外担保均是为下属控股公司提供的担保。

上述议案请各位股东和股东代表认真审议。

2025 年 5 月 30 日